

贵州:让“晚年幸福”触手可及 持续提升儿童福利水平

记者日前从“贵州民政这五年”新闻发布会上获悉,贵州民政系统近五年来通过健全老龄工作制度机制、基本养老服务体系等,让老年人社会保障更加坚实,让“晚年幸福”触手可及;不断完善儿童福利政策制度,持续提升儿童福利水平。

官方数据显示,2024年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20元,每人每月达153元;贵州全省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持续稳定在95%以上;累计完成65岁及以上老年人健康体检339.49万人、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304.98万人;深

入开展“健康敲门行动”,2024年为12.15万失能老年人提供上门健康服务。

贵州省民政厅办公室副主任邹杰表示,贵州民政系统通过完善养老服务政策体系、持续推进居家社区养老探索创新、推进养老机构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等举措,不断健全基本养老服务体系,让“晚年幸福”触手可及。贵州省民政厅推动出台《贵州省养老服务条例》《“十四五”贵州省老龄事业发展和养老服务体系规划》等政策法规,发布《贵州省基本养老服务清单(2023版)》;积极争取世界银行3.5亿美元、法国开发署1

亿欧元联合融资贷款贵州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等。贵州全省在运营社区养老服务站1330个、老年助餐点198个。

在推进养老机构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方面,贵州省民政厅养老服务处负责人米建说,贵州从2021年开始,每年都部署打造标准化养老机构,先后投入省级财政一般预算、省级福彩公益金、世行项目资金等各类资金13.05亿元,打造标准化养老机构287个,改造床位3.41万张。贵州还全面落实养老机构相关标准规范,标准化养老机构受到老年人普遍欢迎。目前改造的标准化养

老机构已投入运营212个,床位2.71万张,已入住1.52万老年人,入住率达到56.1%,其中27个县区的标准化养老机构平均入住率超过70%,收到了良好的社会效应和经济效应。

贵州还制定留守儿童、流动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、孤独症儿童康复、儿童福利机构优化提质等方面的政策文件33个;连续5次提高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标准,集中养育和社会散居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标准分别增加到1900元/人/月和1400元/人/月;将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纳入医保全额资助范围,并参照特困人员享受相应医保报销和医疗救助政策。2021年以来,贵州累计投入8800余万元实施孤儿助学工程,惠及8800余人次。贵州全省1510个乡镇(街道)、1.8万个村(社区)实现儿童督导员、儿童主任全覆盖。

贵州省民政厅儿童福利处处长余丽红告诉记者,通过推进儿童福利机构优化提质、推进儿童福利机构和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创新转型、提升儿童福利机构精准化管理精细化服务能力等举措,贵州推动儿童福利机构不断优化升级。

2019年以来,贵州累计支持

16家儿童福利机构实施优化提质工程,通过优化机构功能布局,完善设施设备,全面提升机构养育、康复、教育、医疗、社会工作一体化服务功能和安全防范能力,切实改善了2000余名在福利院儿童的生活成长环境。2024年建成了三级甲等省级孤残儿童康复中心,着力打造“康复治疗+人才轮训”的儿童康复基地,目前已组织首批121名在福利院重残儿童进行集中治疗康复。贵州还推动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实体化运行,探索“机构+社会组织+专业社工+儿童主任”模式,加强基层儿童关爱服务网络建设,为困境儿童提供委托照护、日间照料、个案帮扶等服务6000余人次。

下一步,贵州将完善“一老一小”服务体系,并将其纳入2025年贵州省扎实办好“十件民生实事”之一。贵州计划新增100个示范性城乡社区养老服务设施,打造30个标准化养老机构,为2万名特殊困难老年人提供居家上门服务,完成8000户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;实施3个市级儿童福利机构优化提质项目,新增床位470张,实施250个儿童之家服务能力提升项目。(据中国新闻网)



天津:优化一刻钟便民生活圈 满足“一老一小”需求

近日,天津市商务局等18部门印发《天津市进一步提升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水平工作方案》(以下简称《方案》),从进一步健全生活服务体系、提升消费业态服务水平、丰富生活服务场景、营造利商兴商的环境氛围等方面提出重点任务,打造多元化、多层次的消费场景,推动便民商圈与养老服务圈、文化休闲圈、健康健身圈、金融服务圈、快递服务圈等和融共促,不断扩大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覆盖范围。

《方案》提出,在居民“家门口”(步行5—10分钟范围内),天津市将优先配齐购物、餐饮、家政、快递、维修等基本保障类网点,并引进智能零售终端;在居民“家周边”(步行15分钟范围内),因地制宜发展文化、娱乐、休闲、社交、康养、健身等品质提升类业态。

其中包括,发展“一店一早”,鼓励大型综合超市下沉社区市场,推动品牌连锁便利店(社区超市)进社区,搭载代扣

代缴、代收代发、打印复印等便民服务。以早餐店、小吃店、“便利店+早餐服务”、“互联网+早餐服务(不含食品摊贩)”等为主体,构建多层次早餐供应体系,让居民吃得好、吃得方便。

在补齐“一菜一修”方面,做好菜市场提升、改造、补建,支持有条件的菜市场引入便民业态,拓展服务功能。鼓励市场主体加大对生鲜超市、果蔬菜店、智能果蔬售卖柜等的投资布局。鼓励规范有序发展包含修鞋、配钥匙等“小修小补”功能的社区工坊,利用社区闲置空间或菜市场摊位,为“小修小补”提供场地。

《方案》还特别关注“一老一小”需求,提出加大智慧健康养老产品供给、智慧健康创新应用、智慧养老服务推广。充分发挥家政企业作用,培育社区经济,努力实现社区家政能力全覆盖。鼓励家政、护理人员进社区,拓展生活照料、健康管理、康复护理、精神慰藉等居家养老服务。各类消费

场所应保留现金、银行卡等传统支付方式和面对面人工服务,引导设立老年人、母婴专柜和体验店。

《方案》提出,推动区级托育综合服务指导中心、社区托育服务设施建设,支持有条件的幼儿园开设托班,增强普惠托育服务供给能力。鼓励社区商业中心、综合服务中心、党群服务中心等场所因地制宜地建设母婴设施并悬挂引导标识。支持发展嵌入式、标准化的托育机构和托育点,提供全日托、半日托、临时托、计时托等平价服务。开展普惠托育专项行动,构建以社区托育服务、幼儿园托班、用人单位福利性托育服务等为主要类型的托育服务网络,建成一批具有带动效应、承担一定指导功能的托育服务机构。推进“医育结合”“产教融合”,引导医疗卫生和职业教育机构支持托育服务发展,将健康元素和人才建设融入其中,提升托育服务内涵质量。

(据《中国妇女报》)

江苏民政交出五年惠民利民成绩单 “一老一小”服务更优

近日,记者从“江苏民政这五年”专题新闻发布会上了解到,江苏省民政事业取得明显成效,为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作出了积极贡献。

五年来,江苏省根据居民遇困情形的变化,相继出台低保工作规程、低保边缘家庭和支出型困难家庭认定办法、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等一系列政策文件,不断调整完善救助认定条件,适度降低准入门槛,强化扩围增效;同时,打破户籍地限制,推动实现由急难发生地直接实施临时救助,将临时遇困群众及时纳入救助范围。

江苏省持续深化“温情救助”改革,构建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,实现低保标准城乡一体、市域统筹,全省共保障低保对象64.5万、特困人员20万,低保标准平均每人每月873元,89万建档立卡对象通过低保或特困供养实现脱贫。

江苏省还加强特殊群体保障,近20万经济困难的高龄、失能老人获得养老服务和护理补贴,孤儿集中和分散养育标准位居全国前列,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、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分别惠及105.3万人、108.2万人,累计实施临时救助120万人次,救助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等临时遇

困人员12余万人次,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点实现县(市、区)全覆盖。

五年来,江苏老龄政策法规体系逐步完备,全省医疗保障水平不断提升,长护险制度在13个市实现全覆盖。各地成功创建163个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,培训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227.44万人次。

江苏省着力构建“苏适养老”服务体系,全面建立基本养老服务制度,率先完成养老机构改革任务,全省共建成养老机构2200余家、居家社区养老服务中心1.8万个、助餐点8000余家、互助养老睦邻点2066个,为358万老年人提供政府购买居家上门服务,为24万户家庭实施适老化改造,初步形成原居享老、社区安老、机构颐老“三位一体”的养老服务发展格局。

在为小方面,江苏省倾力打造“苏童成长”服务品牌,建成乡镇街道未成年人保护站1487家、选配村(居)儿童主任2.3万名,率先创建“3+4+N”困境儿童“主动发现”机制,精准保障47.5万困境儿童,关爱保护2.05万留守儿童,全面摸排建档流动儿童,纳入关爱保护范围,呵护困境儿童健康茁壮成长。

(据《南京日报》)